

#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公司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王方明，男，1964 年 9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历任浙江财经学院财政系教研室主任、浙江财经学院/工商管理分院副院长、浙江财经学院/金融学院副教授、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系主任、杭州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硕士生导师、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重庆物奇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百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独立性要求。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本人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王方明	6	6	6	0	0	否	3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本人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姓名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王方明	5/5	-	2/2	-

2024 年度，本人出席了所有应参加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资料，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职责。

### （三）公司调研及现场检查情况

在履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公司战略发展、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及经营决策的进展情况。公司积极有效地配合本人的工作，使本人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保证了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于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重点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并积极关注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广泛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 （五）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

### （六）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认真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关注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重视解决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年报审计中的监督作用。

## 三、独立董事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遵守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人认为本次补充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定价遵守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提高决策效率。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作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 **（二）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三季度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报告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 **（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且薪酬方案科学、合理，符合行业薪酬水平与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在工作中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始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求。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是综合考虑业务发展情况及审计需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变更会计师

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

#### **（五）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均能够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承诺，未发生违反或者未能按期履行承诺的情况。

####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公司未完整识别并确认关联方，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公司于2024年9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关于对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91号）。除以上监督管理措施外，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及时地进行了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与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就公司经营、业务等事项密切沟通、积极讨论。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及经验为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提供切实可行的建议，并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了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义务，尽到了勤勉尽责的义务，促进了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王方明

2025年4月28日